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估值提升计划的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以下简称“每股净资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2.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本行估值提升计划将围绕提升金融服务能力，践行高质量发展；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建立多渠道沟通机制；高度重视投资者体验，致力提升投资回报；股东及董监高增持，提振市场信心等方面，提升本行投资价值 and 股东回报能力，推动本行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本行高质量发展。

3. 相关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本行行动计划，不代表本行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本行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上市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本行 2024 年度已连续 12 个月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即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2022 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 (8.22 元/股), 2024 年 4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2023 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 (9.05 元/股), 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二) 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8 日,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二、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内容

为提升本行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本行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本行高质量发展,特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如下:

(一) 提升金融服务能力,践行高质量发展

1. 深耕实体经济,提升服务质效

在科技金融方面,本行在战略规划中提出“以价值挖掘、长期陪伴的视角服务科技型企业”的科技金融战略,推动金融资源向科技型企业倾斜。在总分行成立双层级科技金融专班,在全行设立 22 家科技特色支行(团队),构建“总行统筹-分行穿透-业务团队执行”的全链条科技金融组织架构体系。搭建科技金融全生命周期产品货架,采用“同步尽调+绿色通道”模式,与产投平台深度合作,实现投贷联动领域业务突破。建立“政策工具+差异化定价”双轨机制,在内部资源倾斜上,通过发行“两岸科创债”优惠资金、实施经济资本占用优惠政策等一系列政策支持科技创新领域的信贷投放。围绕厦门市“4+4+6”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强政银合作力度,深入与火炬园区管委会、市科技局、知识产权局等对接,从“园区+科技”“财政+金融”等方面强化科技金融授信支持,为产业升级和科技创新领域注入了强劲动力。

在绿色金融方面,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高度重视绿色产业发展,制定《2024-2026 年可持续发展(ESG)战略规划》,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公司发展战略、将绿色信贷发展纳入全行战略任务。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经营管理层成立总行行长牵头、覆盖全行部门和分支机构的绿色金融工作领导小

组及绿色金融工作小组，并成立绿色金融部二级部门。同时，本行将客户的环境、社会和治理表现，纳入授信全流程管理。重点支持节能环保、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大力创新绿色产品与服务，不断完善绿色金融产品体系，推出“光伏贷”、碳排放权质押贷款、节能减排贷等绿色信贷产品，绿色信贷保持快速增长，充分发挥金融对环境治理和社会发展的资源配置作用。

在普惠金融方面，本行坚持做小微企业的主办行，通过加大信贷资源配置、优化激励机制、创新金融产品等一系列举措，持续为小微企业业务发展引进“愿贷”活水。本行专门为小微企业单列信贷计划，单独制定普惠型小微贷款新增投放要求，对普惠型小微贷款给予重点支持。根据小微企业发展阶段不同、行业不同、地域不同的特点，本行完善“创抵贷”“厦易贷”“科技贷”、宁德“厦锂贷”、龙岩“紫金尊易贷”等产品和专案，推出“供货贷”“科信贷”等线上产品，打造一条种类丰富、特色鲜明的产品线，进一步为小微企业提供高质效的金融服务，切实将普惠金融落到实处，已连续十年获评“厦门市小微企业优秀金融服务机构”称号。

在服务民营企业方面，本行始终牢记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战略部署，将民营企业金融服务作为支持经济转型升级、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抓手。本行将民营企业贷款增量纳入考核体系，确保资源精准直达实体经济；优化民营企业激励约束机制，激发经营机构服务民营企业的内生动力；推出民营企业特色化金融产品、加强政策性优惠资金使用等举措提升民营企业服务质量，切实满足民营企业多元化的金融需求。以实际行动彰显了地方法人银行的责任担当，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金融支撑。

2. 坚持特色化经营，深耕两岸金融业务

本行多年来依托台资股东背景及区位优势，围绕个人、公司及同业构建全面的两岸金融业务体系，是福建省台企授信户数最多、针对台胞发放信用卡数量最多的金融机构。本行从总行、分行到支行搭建了完善的两岸金融服务组织架构，设立台商金融部、台商业务部等管理部门和台商专营团队、对台特色支行，为台胞台企提供专业化服务；创新推出“薪速汇”“资金大三通”“两岸通速汇”“台胞信用卡”“台e贷”“台农贷”“台商税易贷”“台商流水贷”等特色产品，

在手机银行 APP、空中柜台等渠道增加专属服务功能，致力于成为最懂台商的银行以及两岸金融合作标杆银行。未来，本行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践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意见》，加强特色化经营，持续擦亮“两岸金融合作标杆银行”的金字招牌。

3. 践行金融为民，深化零售转型

本行持续推动大零售战略转型，以产品货架为支撑，调优业务策略，提升规模创利；以分层经营为抓手，精进营销机制，强化综合贡献；以优化客户体验为目标，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生态。强化金融科技赋能，创新智能化场景化服务模式；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筑牢合规经营防线，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质效，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金融动能。

4. 筑牢风险底线，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本行秉承稳健经营的发展理念，从风险管理组织架构、风险策略、风险工具建设等方面不断夯实风险管理基础，积极优化风险全流程管控模式，组建专业化风控策略团队，持续强化风险前置管控，精细化指导各分行落实全面风险管理，深化风险信息的归集、挖掘与应用，加快大数据风控在授信审批、信贷额度、风险预警、差异化风险管理策略中的应用，提高潜在风险识别能力。多年来，本行资产质量及风险抵补能力持续保持同业较优水平。

5. 深化数字化转型，注入数智动能

本行以“数字化战略转型委员会”为核心引擎，统筹推进全行数字化转型，通过科技派驻制持续深化业技融合，实施以用户体验为中心的流程优化专案。聚焦对公、零售、金融市场及中后台四大板块，打造新一代对公网银统一门户，实现数据互通与流程互审；实施零售自动化营销管理能力提升，打造智能投研、智能风控、流程机器人等标杆项目。筑牢安全运营底座，赋能业务经营、运营管理及风险防控，持续深化数字化转型，以科技和数据双驱动金融服务升级，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数智动能。

（二）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建立多渠道沟通机制

本行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不断健全信息披露工作体系，坚持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机制，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坚守信息披露的

合规底线，重视披露内容的有效性和易懂性，加强经营业务分析，提高数据分析质量，不断增强信息披露报告的可读性。本行始终重视投资者的诉求和沟通，建立多渠道的沟通机制，设立了投资者邮箱和投资者热线，及时回复E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保持与投资者的日常沟通，持续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开展投资者调研等形式，积极与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保持有效沟通，与资本市场保持良好的互动。

（三）高度重视投资者体验，致力提升投资回报

本行自2020年上市以来一直坚持稳定、持续的分红政策，2021-2023年度每股现金分红分别为0.25元、0.29元和0.31元，保持稳定增长，现金分红率已连续三年超过30%。2024年首次实施中期分红，现金分红率达32.62%，创上市以来新高。未来，在保障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和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本行将充分考虑投资者投资回报需求，制定合理、稳定、可持续的现金分红方案，不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努力提升投资者综合投资回报。

（四）股东及董监高增持，提振市场信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投资价值的认可，本行上市以来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实施2次增持股份的措施稳定股价，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3,855,8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8%。未来，本行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积极探讨股份增持计划，以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本行经营、财务状况、发展阶段等因素，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本行投资价值。

四、评估安排

本行将至少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披露。如本行触及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的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本行将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1. 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本行行动计划，不代表本行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本行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 本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本行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本行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